



方舟

张洁

方舟

张洁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方舟(修订本)

Fang zhōu

张洁

出版：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发行：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安平印刷厂

850×1168毫米 32开本

8.875印张 202,000字

1988年8月第1版

1988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6,000

ISBN 7-5302-0059-3/I·60

定 价：3.10 元

那是什么？

那是火。

我要穿过去么？

是的。

我怕。

但你将因此而纯净，而光明。

方舟并鹜，俯仰极乐。

——《后汉书·班固传》

目 录

方 舟	(1)
用三根弦奏完自己的歌	(113)
第六棵白杨树	(127)
雨 中	(133)
“冰糖葫芦——”	(138)
未了录	(147)
场	(161)
场(续篇)	(185)
我也曾抱怨过命运	(212)
游罢黄山归	(215)
谢谢你, 烏梅	(218)
赞明镜判官	(221)
“壁画”	(224)
假如它能够说话	(228)
我的四季	(232)
穿黄背心的小女孩	(235)
我什么都没有想	(240)
五色的海	(246)
“你是我灵魂上的朋友”	(253)
我的船	(262)

帮我写出第一篇小说的人.....(268)

——记骆宾基叔叔



方 舟

——你将格外地不幸，因为你是女人……

—

会不会又是阴天？荆华怕阴天下雨。一到阴天下雨，她的腰就会疼得格外厉害。医生说过，她将来有瘫痪的危险——腰椎骨类风湿。将来？但愿她不要活到那个时候。医学博士们在研究如何延年益寿。何必呢？应该明白，真正使人烦恼的不是活不长久，而是老活着不死。当她变成一个废物的时候，她希望知趣地消失，而不要变成别人的累赘。要是人人都能明了，人生的意义在于付出而不是索取，很多事情就会好办得多。

她伸展着睡了一夜而变得麻木的腿脚。触到了放在枕边的手表。只有四点五十分，哦，不是阴天，不过是她醒得太早。

荆华欠起身子，腰部僵硬得象一根木头棒子，不得翻转。好在她的胳膊是有力的，撑起自己的身体还不太费事。“发配”边疆十年的生活没有白过。也许她将来还得用胳膊代替自己的双腿，象她看到过的，那些没有了双腿的残疾人。

幸亏她有两条有力的胳膊，不然她可怎么办？指望谁去，又依赖谁去？而且这大概符合马雅科夫斯基的美学观，就象他写过的那些阶梯诗。但假如每个女人都有一双举重运动员似的

胳膊，在女人身上再也看不到窈窕的曲线、婀娜的身姿，难道不是一种遗憾么？连荆华都感到遗憾。不知男人们会有什么感想。也许他们当中有人正巴不得藏到女人的围裙后头去。荆华似乎觉得一个“母马驾辕”的时期好象就要到来。男人的雌化，和女人的雄化，将是一个不可避免的世界性的问题。如果宇宙里一切事物的发展，真的都是周而复始地运动，那么，退回到母系社会，未必是不可能的。

她拿过放在桌子上的远红外线治疗器，把插头插进插销座里。治疗器上的指示灯亮了，在乳黄色的塑料外壳上，映出一小圈柔和的光晕。上海人真是聪明，连一个治疗器也做得如此精巧、美观。

然而这种唾手可得的方便，这种精巧、美观，无一不让她感到是她生活里少有的奢侈。并不属于她，一切都是暂时的。好象莱蒙托夫的那首诗：《悬崖》——每当早晨或黄昏，过路的朝霞或晚霞，总在上面憩息片刻便悠然离去的象鳏寡的老人一样孤独的岩石。

辐射面板开始发热，荆华把它贴在后腰上，一团热力透过后腰直穿前腹，把那股不论春、夏、秋、冬永远停留在她身体里的寒气驱走。

谢谢老安，托人从上海带这东西给她。给她这治疗器的时候，象要煞住荆华那些喜欢不着边际地联想，一反平时说话上气不接下气的状态，急冲冲地对荆华说：“我和你一样，顶讨厌别人的怜悯，“你别误会，我这可不是怜悯你啊！”

荆华总觉得老安不象个党支部书记。不象！

就连他的名字，也透着一种平和、没棱没角、与世无争的劲头：安泰！

晨曦把窗台上那盆败落的兰草的影子，越来越清晰地投射在窗帘上。每一茎长叶，都耷拉在花盆的边沿上。就在生命消失以后，也还呈现着一种万般无奈的样子。

又死了。

她们象一切神经正常的人一样，喜欢花。当然，还有别的一些什么。那些花，刚弄来的时候，都很壮实。挺肥挺厚的叶子，绿油油的。仿佛顺着每片叶子的茎脉，能流下来翡翠般的绿色汁液；每处枝桠里，都藏着含苞待放的花苞。可是，过不了多久，那叶子就开始变薄、变黄、变瘦。花苞也会越来越少。这屋子朝南，阳光充足，荆华还往花盆里埋过芝麻酱，浇过马掌水，弄得满屋子都是呛人的二氧化硫味儿。她们怎么就养不活一盆花呢？

从院子南边一路走过来，看吧，家家阳台上都摆满了花盆，唯有她们的阳台是光秃秃的，一盆花也没有。好象一大群如花似玉的姑娘里，夹着一个丑陋不堪的瞎老太婆。

不知谁说的，花随人气儿，没福气的人养不好花。也许她们的霉气太重。就在顶热的七月天，她们的房间里也有一股阴冷阴冷的气味儿，象地下室，或是太平间。

是不是这房间太大？荆华曾竭力地想要把它填满。书橱、沙发、桌子、椅子。填了自己的房间还不算，又填了柳泉的房间。全是她自己做的，看上去还满象回事。机关里的同志大概没有一个人想到她会做木工活。其实每一个人都是个让人意想不到的多面体。

做着、做着，她又没了兴味。每件家具便露着白茬丢在那里，没有着色，也没有上漆。沙发上也没有套上人造革或灯芯绒的套子，只在包着弹簧、棕麻棉絮的麻袋上，蒙了一块减收布票和钞票的姜色毛巾。样样都给人一种半途而废的感觉。

荆华笑了，竟然笑出了声。

猫头从沙发上跳下来，跑到她的床前，“喵呜、喵呜”地叫了两声，好象在问：“你醒啦？”

荆华伸出手，招呼它过来。它大约还想睡，摇了摇尾巴，又回到沙发上睡去了。

荆华也可以再睡一会儿，时间还早，今天又是星期天。但她不愿意。

好象有过一个不愉快的梦：

关于雨，关于雪，关于风暴、寒冷、泥泞……

关于那个她终于没让他（或她？）生下来的婴儿；

关于邮局里那个绿油漆已经剥落的小窗口，哗啦啦散了一地、揉得皱巴巴的毛票。没有一张毛票不体现着这笔钱积攒起来的艰难。准备寄给父亲和妹妹的生活费，被那个男人一把从手里夺了过去。他说了些什么？她记不大清楚了，好象是“为了养活你的父亲和妹妹，就做‘人流’——害死了我的儿子——我娶你这个老婆图的什么，啊？！离婚！”

仅仅是因为钱么？在那个年月，再送一个生命到世上来真是一桩罪恶。那个时候，她还不知道日后有一天会打倒“四人帮”。

图的什么？

生孩子，睡觉，居家过日子。可惜这几样荆华都不在行。

她的父亲和妹妹？难道就不是他的？哦，自然不是，荆华也未曾把他当做她自己。

《一个冬天的童话》……

逢到那些因幸福而得意的女人在痛骂别的女人的时候，荆华总感到象是在骂她。她不就是为了养活被打成反动权威的老父和因此失去了生活保障的小妹妹，才嫁给那个男人而后又离

婚的么？

唉，幸福的人应该是宽厚的，因为他们有康乐的身心。然而为什么不呢？

荆华翻了个身。不，她不睡，她不愿再回到那个梦里去，也不愿再回到那森林里去。那森林，也如许多事物一样，即使它的阴沉、暴戾，在绘画里、在音乐里、在文学里才是诗意的，动人的。在艺术表现里，也自有一种荒蛮的、野性的美。要是真的生活在它的怀抱里，象她这样一个弱小的女人，就会被它残酷地吞噬。哦，那零下二十几度的木头小屋，把她几乎冻成僵尸的寒冷，别说腰椎骨会冻坏，就是一条钢筋兴许也会冻裂。每当她被各种意想不到的烦恼所搅扰，觉得日子苦得再也过不下去时，她便宽慰自己：到了冬天，终不致于再挑水、和泥，蹬着自己钉的，摇摇欲坠，随时都会散架的小梯子，爬上爬下地抹严木头小屋上的每一条缝隙。应该知足啦。

哦，要是梦倒好喽！只怕不是梦，而是烫在身上，洗也洗不掉，擦也擦不去，忘也忘不了的烙印。象霍桑写的《红字》。

奇怪，她可以回忆起每一个拳头落在身上或脸上的痛楚。回忆起他那些列举她不贤不惠的大字报。报头上，他一定要引用上这样或那样的几条语录：“世上决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或“工人阶级必须领导一切”，或“同资产阶级必须划清界限，决不能和平共处”。然后是“东风浩荡，红旗飘扬……”这些大字报，就贴在她任教的学校的墙上。她甚至可以回忆起他身上那股象在蒜坛子里醃过几十年的大蒜味儿，却回忆不起他的模样，那个曾经在一个炕上睡过六、七年，在一张桌上吃过六、七年饭的人。恐怕现在，就是面对面地走过，荆华也认不出他了。为了这个，荆华甚至感到一些内疚。当一切都已变成回忆，就连痛苦、羞耻，都被披上了一层

如雾如云的轻纱……

荆华把自己的思绪强拉到别的事情上去。今天轮到她做饭。起床以后，她要到菜市场去。平时她们总是瞎对付，今天应该吃两顿正餐。

柳泉在隔壁的房间里哭了起来。

猫头如临大敌。“呜”地一声从沙发上跳下来，竖着尾巴，窜到柳泉房间里去了。好象要为柳泉决一死战。

怎么回事？荆华欠起身子，准备过去看看。一只拖鞋不知被猫头叼到什么地方去了。猫头真是个宝贝。

柳泉忽然又嚷嚷起来：“你不要欺人太甚！狗急了还跳墙呢！”然后哭声、叫声又都低落下去，变得含混不清。哦，是做梦。大概也是一个噩梦。荆华叹了一口气：她们怎么净做噩梦啊？

猫头蹭蹭地回来了，依旧回到沙发上去。它卧在那里，不睡了。两只眼睛纳闷地盯着荆华，好像在问：“你们都出了什么毛病啊？”

和她们这种人生活在一起，别说是人，就是这头猫，也被她们折腾得不得安宁。是啊，难怪那些男人要和她们离婚。

她们这个单元，简直就像个“寡妇俱乐部”。

这事怪得蹊跷。应该有人认真地研究一下，为什么她们这一代人离婚率那么高，而不要只用“资产阶级思想”那一句套话来了事。难道这样轻描淡写，就能把她们经过深思熟虑并为这一人生抉择付出的勇气和代价全部交待了么？

她们这几个人，一块念过小学，又考上同一所中学，只是在念大学之后，才各自西东，先先后后地结了婚，然后，象商量好了似的，又先先后后地离了婚。借梁倩的光，她和柳泉又都住到一个单元里来了。

有时荆华会产生时光倒转的幻觉，好象这个单元又变成了××中学的宿舍。好象她又可以趁同学们午睡的时候，拿着一个装满凉水的眼药瓶子，往人家眼皮儿上挤凉水。然后柳泉便会象个小大人儿似的，一本正经地找她谈话：“曹荆华同学，你这样做是不好的，应该很好地认识这一点。”那时候，柳泉是班上的小干部，很有点小神气，不象现在，跟捏扁了的柿子一样。

啊，但愿一会儿能响起××中学的起床铃才好。

“咚！咚！咚！”响起了又重又急的敲门声，好象哪里失了火，催着她们去救。

荆华被急促的敲门声催得慌了手脚，右胳膊怎么也伸不进衬衣的袖子。她急得一把将披在背上的衬衣抓了下来，原来袖子是反着的。

“谁呀？”柳泉趿着鞋从里间走出来。慌慌张张地系着衣服上的扣子，高声地问着。

“咚！咚！咚！”没有人回答，还是一个劲地狂敲。

荆华用力过猛地拉开单元的门。

哦，又是他！白复山！这个文雅的“侵略者”。

银灰色的夏装，白色的镂空皮鞋。头发留得不象嬉皮士那么长，可也不那么短——象整天坐在办公室里抄文件的干瘪无味的小公务员，或是大学里整天吃粉笔末，张嘴就是大一、小一，大二、小二，甲、乙、丙、丁，A、B、C、D，一条、两条、三条的讲师。浑身上下，恰到好处地让人感到他早已是名成功就的第一流的小提琴演奏家，而决非乐队里排在倒数一、二名的小演奏员——琴拉得不怎么样，装束、派头却十足得很。

不精意的作派下，掩盖着精意修饰过的苦心。聪明的家

伙，跟他做人、拉琴一样。让没有经验的听众眼花缭乱的技巧下，不过是一片没有自我感觉的模仿。

在这样一个清晨，在柳泉、荆华刚从噩梦中醒来，心绪还没有得到平复，白复山便这样肆无忌惮地侵犯了她们。侵犯了她们的心境，她们想要过一个平和的星期天的打算。而且一定没有什么重要的事情。

白复山皱了皱鼻子。她们的房间里，总有一股动物园的味道——大概她们那头猫刚刚撒过尿。

“干什么？”荆华把胳膊往门框上一撑，完全不想让他进门的样子。

白复山轮流地看着眼前这两个趿着拖鞋、穿着睡衣、蓬头垢面的女人。他不明白，有什么理由不让他进去。既然这个单元是梁倩名下的房子，自然也就是白复山的。她们俩人不过是他们家的食客，他想什么时候进来，就什么时候进来。别管她们正在厕所里洗澡，还是正躺在卧室里睡觉。

“找梁倩！”他说。见怪不怪地微笑着。这两个孤身的女人和那只孤身的母猫所过的古怪生活，总在他心里激起捉狎她们的念头。

“你又没花钱雇我们给你看老婆！”柳泉特别生气。前两天他就来了这么一家伙，也是来找梁倩。十点多了，柳泉已经睡下。告诉他梁倩没来，他还是象大侦探波洛一样，在荆华的房间里转了一圈，好象她们家里藏着个杀人犯。然后又冷不防地，“蹭”地一下推开了柳泉的门。夏天，短衣短裤的，闹得柳泉拉条毛巾被盖上都来不及。

“我还真想花钱雇个人，连你们也看上。”谁要她们干什么？就是半夜三更，把她们扔到大马路上，也不必担心有人捡了去。一个个象风干的牛肉，包括梁倩在内。除非有人闲得实

在难受，想找点什么东西磨牙。

“你的脸皮真厚啊！”一到这种时候，柳泉一点招数也没有。

白复山当仁不让地点点头。丝毫不介意柳泉的气恼。在这种居高临下的纹丝不动里，渗透着没把她们当人看的污辱。

荆华象打点射。瞄准了目标，叭、叭、叭、叭，有节奏地，慢条斯理地一个字，一个字地往外射：“现在的时间是六点半。我们的作息时间是上午九点到下午八点接待来访人员。你要是有事，请九点再来。”说完，“砰”地一声关上了门。

全完了一天，真让人扫兴。

洗碗池里一共摞着十八个脏碗和脏盘子。碗橱里再没有一个干净的碗或盘子了。要想吃个简单的早饭，荆华也只得先把这十八个碗和盘子刷干净。她们两个人谁也不爱洗碗。碗橱里如果不到山穷水尽的地步，她们谁也想不起来洗碗。这不行，以后连洗碗也要订个轮回的制度，就象她们在××中学住校时，轮流值日打扫宿舍一样。

洗碗真是一种讨厌的事。哪怕做饭也比洗碗强。做饭好歹还算一种创造。

荆华舀了一大勺碱放在洗碗的热水盆里。水很烫，荆华用两个手指头尖捏着抹布的一角，搅和着盆里的热水散热。那盆水很快地变黑了，上面还浮着一层黑色的油渍和泡沫。

这些碗和盘子老是洗得不干不净。洗碗的抹布也腻满了油垢，粘乎乎的。这些脏盘子、脏碗、脏抹布，无一不显出她们日常生活的贫困无味、马虎和潦草。

唉，一塌糊涂！

“啪！”柳泉在拍桌子。“连这个你也不会，你还想不想考重

点中学了？考不上重点中学，你将来还要不要考大学？你爸爸平时到底管不管你？”

柳泉在训蒙蒙。大概蒙蒙又做不出数学题了。

“呜——，呜——”蒙蒙哭了。

毕竟不是××中学的宿舍了。到底多了些什么，又失去了一些什么。

傻瓜，她们都是挣命的傻瓜。也会把孩子培养成傻瓜。这样呕心沥血地活一辈子多累啊！

要是换了另一个母亲，孩子一个星期才来一次，还不用蜜糖哄着？柳泉并不是个不尽情理的妈妈。为了争夺对蒙蒙的抚养权，那离婚案竟拖了五年之久。要离婚就别想要孩子，要孩子就别想离婚。蒙蒙成了人质？几乎没把柳泉折磨出神经病！

婚姻，这不过是两个人之间的私事，可怎么那么复杂，那么艰难啊！哪怕仅仅是为了这个，荆华和柳泉也不敢再有结婚的奢望。只要想起离婚这件事，她们到现在还心有余悸，胆战心惊！难怪一般人都要在离婚这一个词藻前面，加上一个“闹”字或“打”字。对喽！“闹离婚”，“打离婚”。哪一桩离婚案不是闹得死去活来，打得人仰马翻？两个人如不打到或闹到恨不得一口把对方咬成两半儿的仇人，那就算不得离婚！

不知道那些不分青红皂白、只是一味劝阻别人离婚的人是怎么想——似乎只要把两个人捏箍到一块儿，宁可他们当中有一个因为忍受不了那种折磨而寻死上吊、抹脖子、喝敌敌畏，只要在咽气儿之前，还保留着那个婚姻的躯壳，他们就象造了七级浮屠，或是超度了一个罪恶的灵魂，成了救苦救难的观世音菩萨。他们不知道爱情这东西是可以消失的，当长期的共同生活，终于掀去那层暂时伪装在脸上的面纱，而将真实的、并不美好的灵魂暴露出来的时候。他们也不知道爱情这东西既不象